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 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  
東路一段162號

聯 絡 人：林綠

電 話：02-77496984

電子郵件：linlyu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年1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貴儀字第 1121036615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貴重儀器設備配合款補助審查要點

主旨：發布新訂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貴重儀器設備配合款補助  
審查要點」條文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有效統籌運用本校儀器設備建置經費，鼓勵爭取校外資源，並持續充實與改善本校的儀器設備，爰新訂旨揭審查要點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審查要點全文1份如附件，電子檔另置於本校研究發展處網頁/貴重儀器中心/相關法規，請逕予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

校長 吳正己